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2-HFGC-C2024-0006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沛县农业农村局）的（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农业废弃物回收处置），属于（其他农业服务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徐州百胜农资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，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注：本项目采购属于“其他农业服务”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：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期：2024年7月5日



张王涛